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俊岱  
聯絡電話：7320415#3678  
傳真：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6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350603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3506033300-1.pdf、376530000A113506033300-2.odt)

主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第2點，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以臺教社(四)字第1132402381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26日臺教社(四)字第1132402381B號函辦理。
- 二、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https://edu.law.moe.gov.tw>) 下載。
- 三、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請逕洽該部終身教育司陳科員，電話：(02) 7736-5711。

正本：各國小、各高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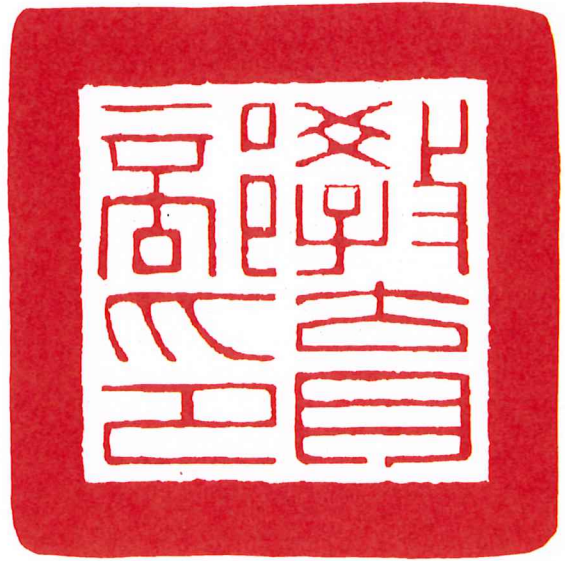
副本：本土語文指導員黃素卿老師、本土語文指導員邱士洋老師、本土語文指導員林秀玲老師、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四)字第1132402381A號



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第二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  
點」第二點

部長鄭英耀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第二點修正 規定

二、本要點所稱臺灣母語，指學校所在社區多數民眾日常使用之臺灣台語、臺灣客語、臺灣原住民族語言及其他本土語言。